

合同条款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蒿坪镇中心小学篮球场及塑胶跑道维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工程内容及性质：篮球场及塑胶跑道维修改造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方式

承包范围：

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6年03月05日 竣工日期：2026年05月0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592000.00 元

金额大写：（伍拾玖万贰仟元整）

六、合同文件的组成

本合同组成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条款
-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 图纸及作法说明



(7) 工程量清单

(8)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就本工程签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甲方名称：紫阳县蒿坪镇中心小学（盖章）

地址：紫阳县蒿坪镇街道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2016年7月5日

乙方名称：安康市中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域澜庭4幢单元15层1504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61050166371100000557

2016年7月5日

